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闽科农函〔2022〕99号

福建省科技特派员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 开展 2023 年福建省科技特派员 选认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科技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济发展局，有关高校、科研院所：

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特派员制度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深入推进科技特派员制度，服务乡村振兴和助力产业转型，现就 2023 年福建省科技特派员选认工作通知如下：

一、选认工作目标

精准选认省级科技特派员 2000 名左右（其中，服务原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的省级科技特派员 360 名以上）、团队（法人）科技特派员 800 个左右，在全产业推广科技特派员制度，鼓励更多科技人员把论文写在生产车间和田野大地上，为我省乡村振兴和产业转型提供有力的科技支撑和人才保障。

二、选认对象

选认对象包括个人、团队和法人科技特派员三类。

（一）个人科技特派员。选认对象是与企业、基层开展技术需求对接并达成明确合作意向的科技人员。各设区市推荐个人科技特派员的指标详见附件 1，其中工业领域科技特派员比例不低于本地区推荐总指标数的 30%，同时兼顾第三产业的个人科技特派员特别是技能大师（科技文旅创意方面）需占有一定比例。

（二）团队科技特派员。选认对象是个人科技特派员牵头发起的，跨专业、跨领域、跨区域开展技术服务或创业的多学科交叉融合的团队。服务同一单位，技术供给相似的科技人员，可整合成团队科技特派员。团队科技特派员可申报科技特派员后补助项目（另行组织实施）。各设区市推荐团队科技特派员的指标详见附件 2。

（三）法人科技特派员。选认对象是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主体牵头组建的，围绕各地优势特色产业开展全产业链技术服务和创业的多学科交叉融合的团队。法人科技特派员可申报科技特派员后补助项目（另行组织实施）。各设区市推荐法人科技特派员的指标详见附件 2。

三、选认条件

（一）省级个人科技特派员原则上应具备中级职称或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硕士以上学位），并具有相关科技成果或科技服务经验，以“用”为导向，不限来源（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均可）、不限身份、不限服务领域。对入选设区市（含

平潭综合实验区)以上人才计划、技能大师工作室领办人、荣获省级以上技能大赛铜牌以上或拥有授权有效发明专利一项以上的,选认时适当放宽学历、职称和工作经历等要求。

(二)申请人如果是2022年选认的省级科技特派员,则其在2022年省级科技特派员年度考核中应达到合格等次。市、县级以下(含)机关事业单位(不含高等学校、职业院校、科研院所)从事科技推广和服务的科技人员,开展与本职工作相关的技术推广和服务,一般不作为省级科技特派员选认对象。

(三)对通过福建省科技特派员服务云平台发布技术服务(成果),主动与企业等经济实体开展技术需求对接,并达成明确合作意向的科技人员,同等条件下优先予以考虑选认为省级科技特派员。

(四)团队科技特派员的发起人及成员须符合个人科技特派员选认条件。发起人须同时申报个人科技特派员,经审核并最终选认成功后,才能作为团队科技特派员发起人。

(五)申报法人科技特派员的要求是拥有三名及以上省级个人科技特派员的高校、科研院所、在闽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科研开发能力和条件的企业等主体。

(六)鼓励支持省外、外籍、港澳台、留学归国科技人员以及“科技小院”的导师专家、援疆援藏援宁的科技人员参与个人或团队科技特派员选认,支持组建海归专家科技特派员服务团和建立海归专家科技特派员工作站。

(七) 已退休但身体健康能够胜任科技特派员工作，且与服务对象达成科技服务协议的科技人员，在本人自愿提出申请前提下，可参与个人或团队科技特派员选认。

四、选认程序

(一) 选认对象需登陆《福建省科技特派员服务云平台》(<http://mp.fjktp.cn>) 进行注册认证申报，并绑定“福建科特派”微信公众号，个人科技特派员可通过手机在“福建科特派”微信公众号上直接申报(具体程序见附件4)，团队科技特派员和法人科技特派员通过云平台系统申报。个人、团队和法人科技特派员注册登记时间：2022年12月1日-2023年1月4日。同时，指导服务对象在“福建科特派”微信公众号上填报相关技术需求内容。选认期间，选认对象可以在“福建科特派”微信公众号上查看需求并进行需求对接。

(二) 县级科技主管部门自下而上，广泛收集汇总企业、基层技术需求信息，及时发布在福建省科技特派员服务云平台，同时组织企业、农户等通过云平台与科技人员开展需求对接洽谈。各设区市科技局、县科技主管部门应在福建科技特派员服务云平台上及时跟踪、审核技术需求对接情况，对对接成功的技术需求，优先纳入选认范围予以推荐申报。

(三) 县级科技主管部门开展选认对象形式审查，内容包括：《福建省科技特派员服务云平台》填写完整性、选认对象资格条件(如中级职称、硕士以上学历(硕士学位)、相关科技成果和科技服务经验等材料)、三方协议(个人、团队选认对象须与工

作单位、服务对象签订三方协议。若服务对象不单一、范围广等，可与工作单位、县级科技主管部门签订三方协议。法人科技特派员须与工作单位、服务对象签订双方协议）等形式审查后，在线提交设区市科技局。审核提交时间：2023年1月4日-1月17日。

（四）设区市科技局根据省科技厅下达的省级个人科技特派员推荐指标数量（附件1），审核推荐省级个人科技特派员和团队科技特派员、法人科技特派员，并在线提交。审核提交时间：2023年1月17日-2023年2月10日。

（五）设区市科技局审核推荐选认对象后，形成设区市科技特派员联席会议办公室审核推荐文件，电子版及盖章后纸质材料于2023年2月17日前报省科技厅农村科技处备案。

（六）进一步规范省级科技特派员推荐申报程序，有条件的市县可对推荐人选进行专家评审、对外公示后再由市县科技主管部门研究推荐上报。

（七）厦门市市级科技特派员参与省级科技特派员选认工作另行安排，选认后所需工作经费由厦门市自行承担。与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联合选认省级科技特派员，选认后所需工作经费由行业主管部门在部门预算内自筹。

五、工作经费补助申请

（一）省级个人科技特派员（含援疆援藏援宁）的选认对象可申请工作经费，申请补助标准：2万元/人。工作经费补助既可选择按科技特派员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报销，也可选择按50%

实行年度包干(包干经费用于交通、通讯和生活津贴补助,其余费用按规定报销)。团队、法人科技特派员按科技特派员后补助项目经费管理要求执行。

(二)选认后在工作时间、表现和业绩等方面符合考核要求的省级科技特派员不须提供报销单据,可直接领取包干经费。省属单位省级科技特派员由省科技厅会同派出单位考核,设区市以下省级科技特派员由设区市科技管理部门会同派出单位考核。考核办法和要求另行通知。

(三)个人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原则上按属地管理。工作单位为省属高校、科研院所的选认对象,可选择工作经费放至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0591-88030890

漳州市科学技术局 0596-7092576

泉州市科学技术局 0595-22579361

三明市科学技术局 0598-8590650

莆田市科学技术局 0594-2653932

南平市科学技术局 0599-8834033

龙岩市科学技术局 0597-3220923

宁德市科学技术局 0593-2832930

平潭综合实验区经济发展局 0591-23163114

系统技术支持电话: 0591-87869374

附件: 1. 2023年省级个人科技特派员推荐指标

2. 2023年省级团队和法人科技特派员推荐指标
3. 福建省科技特派员三方协议书
4. 福建省科技特派员手机申报指南

福建省科技特派员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代章）

2022年12月1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3 年省级个人科技特派员推荐指标

序号	设区市	个人科技特派员 数量指标	原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 在各设区市推荐总数中的 数量指标
1	福州市	260	13
2	厦门市	另行安排选认	
3	漳州市	260	63
4	泉州市	260	
5	三明市	300	53
6	莆田市	230	
7	南平市	400	102
8	龙岩市	260	58
9	宁德市	210	71
10	平潭综合实验区	20	
合计		2200	360

备注：1. 各设区市推荐指标数是在往年省科技厅安排各地选认数量基础上按一定比例加权测算得出。2. 各地推荐申报的工业领域科技特派员比例不低于本地区推荐总指标数的 30%。3. 各地应兼顾第三产业的个人科技特派员特别是技能大师（科技文旅创意方面）等的选认。

附件2

2023 年省级团队、法人科技特派员推荐指标

序号	设区市	法人科技特派员 数量指标	团队科技特派员 数量指标
1	福州市	5	94
2	漳州市	5	94
3	泉州市	5	94
4	三明市	5	110
5	莆田市	5	83
6	南平市	13	144
7	龙岩市	5	94
8	宁德市	5	76
9	平潭综合实验区	2	8
合计		50	800

备注：团队科技特派员和法人科技特派员数量指标参考上年推荐指标。

附件3

福建省科技特派员三方协议书

（个人科技特派员）

科技特派员所在单位、服务对象和科技特派员达成如下协议：

科技特派员	姓名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专业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单位名称		所在区县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服务对象	单位名称		所在区县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主营业务			
服务期	2023 年			
服务对象需求	（受援单位提出需要解决的技术问题等）			
科技特派员服务方式	（根据受援单位需求，科技人员可提供的服务方式：专业技术服务，与农民结成利益共同体、创办领办农民合作社、企业等，推进农村科技创新创业，培养本土科技人才等。）			
科技特派员服务内容	（根据受援单位需求开展的服务内容、预计成效等）			
科技特派员	本人承诺提交的个人材料属实，本人自愿赴 XX 单位，按照本协议，开展科技			

福建省科技特派员三方协议书

（团队科技特派员）

科技特派员所在单位、服务对象和科技特派员达成如下协议：

团队名称			成员数量	
团队发起人	发起人姓名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专业		职称/职务	
团队成员名单	成员姓名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专业		职称/职务	
	成员姓名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专业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单位名称		所在区县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服务对象	单位名称		所在区县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主营业务			
服务期	2023 年			
服务对象需求	（受援单位提出需要解决的技术问题等）			
科技特派员服务方式	（根据受援单位需求，科技人员可提供的服务方式：专业技术服务，与农民结成利益共同体、创办领办农民合作社、企业等，推进农村科技创新创业，培养本土科技人才等。）			

福建省科技特派员双方协议书

（法人科技特派员）

科技特派员所在单位、服务对象和科技特派员达成如下协议：

法人科技特派员	法人名称		法人识别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服务对象	单位名称		所在区县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主营业务			
服务期	2023 年			
服务对象需求	（受援单位提出需要解决的技术问题等）			
科技特派员服务方式	（根据受援单位需求，科技人员可提供的服务方式：专业技术服务，与农民结成利益共同体、创办领办农民合作社、企业等，推进农村科技创新创业，培养本土科技人才等。）			
科技特派员服务内容	（根据受援单位需求开展的服务内容、预计成效等）			
法人单位意见	本单位同意为 XX 单位提供科技服务。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服务对象意见	本单位同意接收 XX 开展科技服务。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4

福建省科技特派员手机申报指南

(个人科技特派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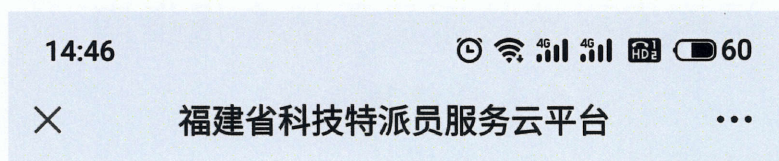
一、关注“福建科特派”微信公众号



二、点击导航栏“科特派”-专家认证



三、微信授权登陆或账号密码登陆



福建科特派



请输入手机号



请输入密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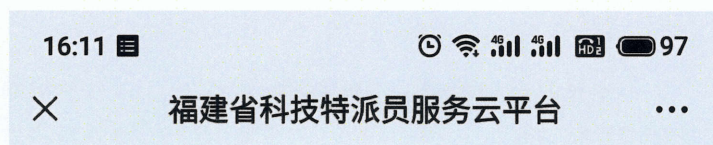
登录

[如您忘记密码，请点击这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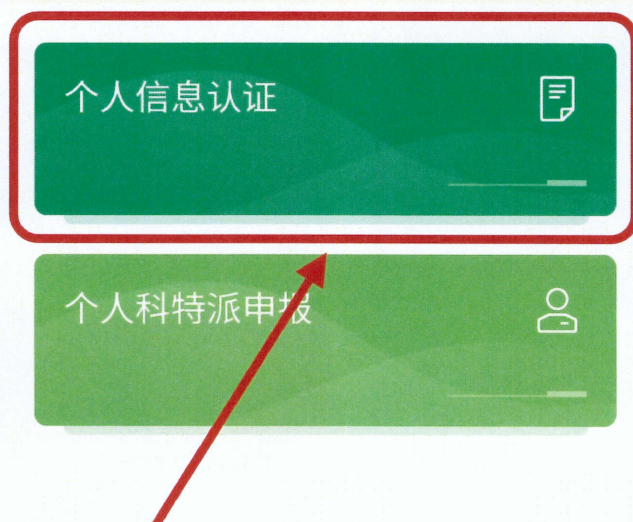
其他登录方式



四、点击“个人认证”填写认证信息



温馨提示：团队科特派和法人科特派请在
电脑端申报，网址：mp.fjktp.cn



点击绑定微信公众号

五、认证通过后可以点击“个人科特派申报”，选择相应的科特派申报任务进行申报。



六、如果专家服务的企业有基地在其他地区，或者专家服务范围包括其他地区，申报的时候请在“其他服务区域”选择相应服务区域，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管理员审核，后续考核时将按照主要服务区域+其他服务区域进行打卡考核。

上午11:28 福建省科技特派员服务云平台

2023年福建省个人科特派

*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不能为空

其他服务区域

请选择其他服务区域

福建省

- 福州市
- 厦门市
- 莆田市
- 三明市
- 泉州市
- 漳州市
- 南平市
- 龙岩市
- 宁德市
- 平潭综合实验区

工作单位

* 经费拨至单位名称

流程详情 保存草稿

提交审核

七、绑定微信公众号，可以及时接收认证、申报通知



抄送：省科技特派员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